

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海”、“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许可[2022]2675号文予以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通达海”,股票代码为“301378”。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数量1,15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95.00元/股。其中,网上发行1,1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的网上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3月7日(T+2日)结束。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具体如下: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01,0720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046,018,400.0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489,280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6,481,600.00

本次发行无网下询价和配售环节,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数量为489,280股。保荐人(主承销商)最终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89,280股,包销金额为46,481,600.00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比例为4.25%。

2023年3月9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网上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23187958,021-23187957,021-23187956
发行人: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9日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三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1,276,01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304号文核准。

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7.25元/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本次发行将于2023年3月17日(T日)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交易系统和中国互联网交易服务平台(IPO网下询价申购)实施。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确定的发行价格为37.25元/股,对应的2022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的总股本计算)。高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办法》(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23年2月23日、2023年3月2日和2023年3月9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调整,提请投资者关注。

原定于2023年2月24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顺延至2023年3月17日,并顺延刊登《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原定于2023年2月23日举行的网上路演将顺延至2023年3月16日。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取消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报价机制规则,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1.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7.25元/股。投资者请知悉在2023年3月17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款。本次网下发行申购与网上申购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2.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无效报价的询价结果,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互联网交易平台记录为准)由先到后,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报时间的报价按照业务管理系统自动生成顺序的配售对象顺序排序,剔除申报总价最高部分的数量,剔除的拟申购数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愿,不得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询价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询价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3年3月17日(T+2日)16:00前,按照确定的发行价格和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取配售名额,请务必按各自新股分配数量,同时获取各自新股的情况,如只记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询价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3月2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不转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次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二)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拟参与本次发行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3年2月23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等文件。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说明书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提示”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五)本次发行价格为37.25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65水上运输业”。截至2023年2月21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65水上运输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6.38倍。
2. 可比公司按照招股书披露:
注1:可比公司按照招股书披露;
注2:可比公司2021年每股收益按其年报公告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注3: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4:截至2023年2月21日,以上可比公司均未披露2022年年报,因此无2022年市盈率数据。

本次发行价格为37.25元/股对应的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 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2023年3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www.sse.com.cn)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询价公告及推介发行公告》。

3. 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上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4. 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被破发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如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
(六)按本次发行价格37.25元/股,发行数量41,276,015股计算,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53,763.1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10,969.9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142,793.20万元,不超过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42,793.20万元。本次发行存在取得募集资金本次募投资产规模大幅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

(七)本次发行申购,任一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申购、申购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八)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方能在上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不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价格将无法上市,发行人将按照发行价加上算发行期间存款利息退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九)发行人的所有股份均为可流通股。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限售,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安排详见招股说明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十)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以下发行措施:

1. 网下申购后,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实际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 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3.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
4. 发生其他特殊情况,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协商决定中止发行;
5. 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出现上述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网上发行措施,并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发行人在重新启动发行前,需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就启动时点、发行销售工作安排达成一致,并在核准有效期内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十一)本次公告并未提供本次发行的全部发行数据,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包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9日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3月8日收到公司监事李舜先生辞职报告。因其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李舜先生一并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舜先生离职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因此,李舜先生辞去监事职务的生效时间应为公司补选监事的当日,在补选监事就任前,李舜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于李舜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88086 证券简称:ST紫晶 公告编号:2023-022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3月8日股价出现较大涨幅。截至公告发出日,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交易中市场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1.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602022005号),实际控制人郑耀先生、罗铁威先生于2022年6月2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6020220112号、证监立案字0602022013号),因涉嫌操纵证券市场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郑耀、罗铁威先生立案调查。2022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2]167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2020年12月修订)第12.2.2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风险。

2.公司因违规担保,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追溯调整,2021年度大额资产追回,前期保留意见事项影响本期尚未消除,无法评估或有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2021年度财务报告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6031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卜小红
住所地址:江苏省如皋市海阳镇宏济路1003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大宗交易)
签署日期:2023年3月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报告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签署本报告书的行为,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本报告书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三)本报告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二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二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二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二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二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二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二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二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二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二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三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三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三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三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三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三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三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三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三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三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四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四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四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四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四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四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四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四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四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四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五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六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七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八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九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零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零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零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零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零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零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零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零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零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一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一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一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一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一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一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一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一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一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一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二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二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二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二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二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二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二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二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二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二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三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三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三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三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三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三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三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三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三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三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四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四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四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四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四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四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四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四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四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四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五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五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五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五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五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五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五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五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五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五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六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六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六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六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六十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六十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六十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六十七)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六十八)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六十九)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七十)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七十一)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七十二)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七十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内容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任何其他人代为提供或在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任何权益的股份或权利。
(一百七十四)本次权益